

切断电源供应（断电）的权限：1990 年电力供应法令第 38（1）以及（3）条文的诠释... 高等法院在 “*Big Man Management Sdn Bhd v Tenaga Nasional Bhd [2020] 11 MLJ 472*” 探讨了几个议题，其中之一为到底国家能源 (“TNB”) 作为马来西亚持有电力供应许可证的机构可以根据电表篡改的指控以及根据 1990 年电力供应法第 38 条文授予其的权力，切断房屋的供电 (“断电”)，尽管电表篡改的指控不再存在、或已被中止、或纠正。

本文章将讨论其案例中的事实，问题以及判决。

概述 原告对被告的索赔是原告因其房屋电力供应被断电而遭受的损失。被告于 2013 年 12 月 4 日以及 2014 年 5 月 6 日对原告房屋里的电表安装进行了检查。被告在 2014 年 6 月 23 日和 2014 年 6 月 25 日根据检查结果后发布了两则断电通知。上述断电通知指出，电力供应将分别在 2014 年 6 月 24 日和 2014 年 6 月 26 日被切断。但是在其指定日期时，该电力供应没有被切断。在 2014 年 7 月 1 日，被告向原告发出了断电通知，并且切断了对原告房屋的供电 (“首次切断电源”)。被告直到 2014 年 10 月 1 日才恢复供电。

在 2014 年 7 月 27 日，原告收到四份被告的要求信 (letter of demand)，要求赔偿收入损失，原因是指控原告的住所的电表已被篡改和/或改装。被告根据 2014 年 10 月 15 日和 2015 年 7 月 7 日的后续检查，向原告发出了 2015 年 4 月 7 日的断店通知。在 2015 年 4 月 8 日，被告切断了对原告房屋的电力供应 (“第二次切断电源”)。被告直到 2015 年 5 月 14 日才恢复供电。

裁决

I. 究竟在 2013 年至 2015 年期间，原告房屋内的电表装置是否进行过任何篡改。

法院裁定被告在进行辩护时，首次援引和举出了原告涉嫌篡改的证据。在盘问原告证人期间，被告没有具体地说明任何关于涉嫌篡改的具体事实。在对原告的证人进行盘问时，其证人作证期间关于篡改

或改装其电表作的具体的举证证词，并没有受到任何挑战或质问。

法院认为，被告在篡改的证据的指证的真实性未经测试，并且在记录上根本没有任何被告的证据可以被衡量或评估。以上相当于被告放弃了其部分的辩护。法院认为，被告被认为已经接受了原告证人的证词。因此，在随后进行案件审理时，被告不应被允许提供关于其指控篡改的证据。

II. 究竟原告房屋被断电的做法是否非法。

法院认为，被告应对原告所在地的两次错误断电负上法律责任。法院认为，由于被告已对被篡改的电表进行了纠正和/或安装了新的电表，因此已经达到了停止和防止被告进一步损失的目的。由于不再有任何紧急的状况，因此根据 1990 年电力供应法令，被告已无权切断原告房屋的电源。

法院认可，上诉法院针对与断电的法规有两项相互矛盾的裁决，即是 *Karun Klasik Sdn Bhd v Tenaga Nasional Berhad [2018] 3 MLJ 749; [2018] 9 CLJ 184* 案例(‘*Karun Klasik*’) 以及 *Tenaga Nasional Bhd v Mayaria Sdn Bhd & Anor [2019] 2 MLJ 801* 案例(‘*Mayaria*’)。

在 *Karun Klasik* 案例中，消费者争辩道，根据 1990 年电力供应法令第 38（1）条文的规定，因为 TNB 已更换了据称已被篡改的电表因此 TNB 没有了断电的权利。在这个案例中，上诉法院裁定，即使更换了被篡改的电表，TNB 仍有权断电。

上诉法院在 *Mayaria* 案例的裁决与此相反。上诉法院裁定，在篡改仪表后，切断电源的权力就不复存在。上诉法院认为，切断电源的目的是要阻止 TNB 未来的收入损失，因此在更换或纠正了电表之后，TNB 未来收入损失的风险问题不再存在。

法院还鉴定了联邦法院已在仍在等待上诉的 *Mayaria* 案例作出了裁决。法院获悉，联邦法院驳回了 TNB 的上诉，并认可了上诉法院在 *Mayaria* 的决定，其中联邦法院已同意上诉法院对 1990 年电力供应法令第 38（1）和（3）条文的诠释，既电表一旦纠正，TNB 便无权断电。因此，法院便应用 *Mayaria* 案例的裁决。

总结 现阶段 *Mayaria* 联邦法院判决的书面裁决还没被公开。然而，*Karun Klasik* 采取的方法似乎不再是法院在诠释 1990 年电力供应法令第 38（1）和（3）条文时所认可并倾向的诠释。随着篡改的终止、停止或纠正，电能供应必须被恢复以及/或者不应被切断了。

在 1990 年电力供应法令第 38（1）和（3）条文下被断电的索赔中，现在成为关键点的是篡改的终止、停止或纠正的截止点。但是，在现实中实践这种情况可不是一件简单的事。因此，至关重要的是必须确认，保存以及整理，首先，有关篡改的证据，其次是有关篡改的终止、停止或纠正的时间点的证据，以供法庭使用。

Mayaria 案例也从此被采纳以及被 *QL Endau Marine Products Sdn Bhd v Tenaga Nasional Berhad [2021] 7 MLJ 79* 案例遵循。

作者：



Idza Hajar Ahmad Idzam
合伙人
idza.hajar@zulrafique.com.my



Nan Muhammad Ridhwan bin Rosnan
律师
ridhwan.rosnan@zulrafique.com.my



Muhammad Hibri Nazim
hibri.nazim@zulrafique.com.my

免责声明：这些内容不构成法律建议，也不能代替法律建议，因此也不应以此为依据。

祖拉非及合伙人们
2021 年 1 月 29